



攜手創造更美好的 生活

SC Johnson 供應商行為準則



A FAMILY COMPANY

我們的承諾

來自董事長兼總執行長的一封信



125 多年來，SC Johnson 一直在致力於改善世界各地家庭的生活，讓它變得更美好。為了實現這個目標，我們不斷創新與提高產品品質，以環境和社會責任來指導自身行動，並努力為我們經營所在的社區帶來正面影響。

達成這個目標最基本的要求是在所有商業活動和交流中恪守誠信原則。支持人權、遵守法律及法規——這是 SC Johnson 無可動搖的信念。

作為家族企業，最重要的就是公平尊重地待人，不讓未來的世世代代失望。我們以自身原則作為指導，並期望 SC Johnson 供應商同樣秉持這種信念，做正確之事。

Fisk Johnson

董事長兼總執行長 H. Fisk Johnson

SC Johnson 是誰？

我們是家族企業，在世界各地幾乎每一個國家聘僱員工並銷售產品。我們信譽良好的品牌包括在美國國內外經營的 **GLADE**®、**KIWI**®、**OFF!**®、**PLEDGE**®、**RAID**®、**SCRUBBING BUBBLES**®、**SHOUT**®、**WINDEX**® 和 **ZIPLOC**®，以及在美國境外經營的 **AUTAN**®、**TANA**®、**BAMA**®、**BAYGON**®、**BRISE**®、**KABIKILLER**®、**KLEAR**®、**MR. MUSCLE**® 和 **RIDSECT**®。



攜手創造更美好的生活

SC Johnson 供應商行為準則

SC Johnson 每天都在生產能讓家庭生活變得更美好的高品質創新產品。我們追求卓越，持續改進工作場所的條件。我們勤勤懇懇，肩負起對環境及經營所在社區的責任。

作為全球領先的企業公民，我們致力於完成這個使命，同時遵守《這是我們的信念》中的原則，其中概括我們希望憑藉我們的存在來幫助我們經營所在地區變得更美好的信念。（請瀏覽 www.scjohnson.com/principles 閱讀《這是我們的信念》。）

此供應商行為準則的意圖

SC Johnson 堅信因為我們的存在，能使每個經營所在地都變得更美好。無論我們在哪處經營業務，我們都尊重當地人民並支持世界普遍人權，遵守當地法律及法規，為我們的社區帶來正面的貢獻，並盡可能地減小對環境的影響。

我們在全世界的營運都以這些原則為指導，我們也希望我們的供應商、約聘製造商、承包商、銷售商和其他商業夥伴以及商品和服務的供應者，統稱「供應商」，能夠共同秉持這種道德規範和信念。

本《供應商行為準則》，或稱為《準則》，詳細說明對 SC Johnson 供應商特定的規定，我們希望所有的供應商都遵守這些準則。《準則》也指明我們希望與長期供應商合作實現的目標。我方保留與不遵守此《準則》的供應商終止任何合約和商業關係的權利。



關於 SC Johnson 供應商行為準則

SC Johnson 的《供應商行為準則》概括公司對供應商在四個關鍵支柱領域的期望：



人權和勞工



安全、健康與環境



可持續性



商業道德

四個關鍵支柱

SC Johnson 在制定這份《準則》時，檢討並考慮公認標準和指導規範中概述的一些原則，其中包括：

- 《全球社會合規方案參考準則》—— <http://www.gscpnet.com/working-plan/step-1-reference-code.html>
- 國際勞工組織 1998 年《職場基本原則和權利宣言》—— www.ilo.org/declaration/
- 《聯合國全球契約》—— www.unglobalcompact.org/
- 《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 www.un.org/en/documents/udhr/

我們支持這類組織尋求提升工作和環境條件的努力，並且鼓勵我們的供應商採用相同的標準。

SC Johnson 是 AIM-Progress 和全球社會責任合規方案 (GSCP) 的成員，這是主要消費品企業之間的合作，目標是協調供應鏈活動並儘量減少對供應商的影響。

我們與供應商道德資料交換所 (SEDEX) 合作來辨別、評估並管理我們供應鏈中的社會和道德風險。我們意圖將注意力集中於風險最高、潛在利益也最大的領域。我們將與供應商協作來減少這些風險。

如果供應商未能遵守《準則》的任何一方面，必須立即告知 SC Johnson 有關違反情況並立即採取糾正措施。SC Johnson 保留與任何不符合《準則》規定的供應商終止合約和業務往來關係的權利。

接下頁。

關於 SC Johnson 供應商行為準則 (續)

期望

SC Johnson 的所有供應商都必須遵守 SC Johnson 供應商行為準則。我們理解供應商可能有自己的行為準則，但我們期望供應商能確保向他們的供應鏈傳達 SC Johnson 的《供應商準則》並予以遵守。

我們期望 SC Johnson 供應商能保持最高行為標準，與 SC Johnson 的道德規範和信念保持一致，在四大支柱領域追求最佳實務和持續改進。

這意味著：

- SC Johnson 供應商必須遵守適用於其營運的無論是現有的還是未來頒佈/修改的所有法律及法規。
 - 如果《準則》確立的行為標準比適用法律及法規更高或更嚴格，那麼供應商除了遵守法律及法規以外，也必須要遵守《準則》。
 - 如果 SC Johnson 和某一家供應商簽訂的書面合約條款中有具體規定，《準則》不能取代這些規定。如果《準則》與某合約中的規定有不一致之處，則按照合約規定來管理和控制營運。
 - 供應商必須瞭解最新的最佳實務。我們期望在追求最佳實務和持續改進的過程中，SC Johnson 會隨著變化的市場環境、行業慣例和其他相關因素而發展自身的商業慣例與預期。我們希望供應商遵守在網上公佈或直接傳達給供應商的最新版《準則》。
- 供應商必須妥善保存能夠證明符合《準則》標準所需的所有文件和記錄，並且在需要時向 SC Johnson 或指定稽核師提供這些文件和記錄。
 - 供應商必須提交資料以接受稽核或由 SC Johnson 人員和/或獨立的第三方進行審查，包括勞動與聘僱實務和《準則》中提到的其他方面，無論是否有預先通知。
 - 供應商必須依照要求證明其切實遵守 SC Johnson 《準則》。
 - 供應商必須遵守 SC Johnson 目前和未來的所有採購政策。請參見第 8 頁。

有任何疑慮嗎？

支持人權、遵守法律及法規是 SC Johnson 最基本的準則。如果您對某個 SC Johnson 供應商有關於《準則》所涵蓋事項方面的顧慮，最好初步先與您的 SC Johnson 聯絡人溝通。

不過，如果由於任何原因，您寧願直接向 SC Johnson 匿名提出您的顧慮，您可以致電我們的道德與合規熱線。您的電話會由第三方熱線服務專員接聽，並由一名訪問者記錄您所報告的具體細節。舉報熱線每週 7 天、每天 24 小時提供服務，且內容都將保密。所舉報的問題會被轉至 SC Johnson 法務部門進行跟進。

- 如果您位於美國或加拿大境內，可以撥打 877-883-6676 致電道德與合規熱線。
- 如果您位於美國或加拿大境外，請前往 www.scjohnson.com/SupplyChainTransparency 以查詢國家特定的號碼。

請注意，道德與合規熱線只用於舉報與《準則》中提到的規定或期望相關的問題。對於其他任何事項，請透過平常的聯絡方式與公司進行溝通。舉報熱線僅適用於舉報準則相關問題。



我們的標準

人權和勞工

SC Johnson 的《這是我們的信念》聲明中最基本的準則是 Herbert F. Johnson 先生在 1927 年提出的「人的善意是業務中唯一持久的東西。這是唯一的實質。其他全都是虛幻」。

這種信念促使我們無論何時始終以誠信行事，尊重每個人得到公平對待和平等機會的權利。

我們期望供應商同樣秉持這種道德準則，並且促進以下方面的最佳實務和持續改進：

- 對個人權利的認可
- 薪酬與福利
- 聘僱條件
- 在聘僱的各個方面實現無歧視

我們的規定

我們對我們的供應商有下列規定：

遵守法律

我們期望供應商遵守與人權、勞工和就業相關的所有適用的國家和/或當地法律及法規。

禁止歧視、騷擾和虐待

供應商不得在聘僱過程中有歧視行為——包括招聘、薪酬、升職、紀律、解僱和退休問題等方面——以種族、種姓階級、性別、



性別認同、性傾向、膚色、原國籍、年齡、精神或身體殘障、健康狀況或疾病、懷孕、宗教、工會成員身份、婚姻狀況、兵役情況或政治主張/聯盟為理由而產生歧視。任何員工或供應商代理人都不得對其他員工進行身體上、性方面、心理或口頭上的騷擾或虐待。

禁止強迫勞役

供應商絕對不得使用強迫勞工或從事包括監禁、奴役、簽訂契約、擔保或其他任何形式的販賣人口。

禁止使用童工

供應商必須遵守國家最低就業年齡限制、義務教育年齡限制或其他特殊例外規定，並且不得聘用 15 歲以下的兒童，以較高的年齡為準。如果當地法律規定最低就業年齡是 14 歲，且符合國際勞工組織有關發展中國家的例外規定，則可接受此較低年齡。然而，這種例外規定必須特別與 SC Johnson 進行商討並經其同意。

結社自由

供應商必須根據當地法律尊重工人加入或組建自己選擇的工會並進行集體協商的權利。在員工有法律認可的工會或員工代表的情況下，供應商應依照當地法律行事。

遵守工資和工時法

- 薪酬與福利——供應商必須符合或超出法律強制規定的員工工資和福利水準。供應商必須在開始聘僱關係之前，為每位員工提供書面且可理解的聘僱條件資訊，且不得因違反紀律扣除工資。
- 工時——供應商必須遵守法定的工作時間和休息時間，僅在依照當地法律為每名員工提供充分補償的情況下使用加班，負責任地實施加班，如果強制加班是雇傭條件之一，則必須告知每一名員工。



我們的標準

安全、健康與環境

安全性是 SC Johnson 不容爭議的當務之急，因此我們期望所有供應商也能如此。

我們的規定

我們對我們的供應商有下列規定：

供應商必須遵守與工人安全和保護相關的所有適用的國家和/或當地法律及法規。

我們也期望供應商能實施自己的安全、健康和環境管理系統，採取充足的措施來預防事故和健康損傷事件的發生，包括：

- 及時分析、調查和糾正發生的傷害或嚴重險情事件，包括採取措施避免未來再次發生事件。
- 發掘一位經驗豐富的安全、健康和環境管理人員，以負責監督培訓、安全分析書面記載和充足的員工保護設備的供應。
- 大致上遵循美國 OSHA（職業安全與健康管理局）制定的標準，對事件率總計保持書面追蹤記錄。
- 維護一套可避免污染大氣、土壤和/或水源的廢棄物管理系統。



我們的願望

此外，我們也期望供應商能夠：

- 制定職業保健方案，不斷地改善供應商員工的工作環境，儘量減少工作中出現的健康損害和身體疾病。
- 廣泛地傳達供應商對員工安全與健康所負責任，以及與營運相關的環境管理。
- 監督、控制並努力減少或消除浪費、排放物和營運產生的影響。

每天每一秒鐘在世界各地都能安全營運，是我們最重要的目標之一，也是我們希望每位供應商都能同樣秉持的目標。



我們的標準

可持續性

在 SC Johnson，保護環境是一項持續不斷的承諾。我們的日常工作是為了創造成功的產品，使用更少的資源、減少浪費，並為大眾提供更好的服務。

我們對供應商也有同樣的期望。我們致力於與供應商協作，幫助他們盡可能減少營運對環境產生的不利影響。

我們的規定

我們對我們的供應商有下列規定：

遵守法律

供應商必須遵守營運所在國家的有關法律及法規，以符合甚至超過國際環境保護標準。

- 不使用禁止或限制的產品材料——供應商必須實行方案以保證產品不含有當地政府或 SC Johnson 限制或禁止使用的材料。
- 維持環境許可和報告——供應商必須獲得、維持和更新所有必須的環境註冊和許可——例如排放監測——並遵守此類許可的營運和報告要求。

恰當管理危險材料

供應商必須確立並管理化學製品和其他若釋放到環境中可能造成危害的材料；保證工人獲得足夠的培訓；保證安全操作、運轉、儲存或再使用；遵守回收和處理相關的適用標籤法律及法規。



我們鼓勵供應商持續努力改進環境績效，確立減少其活動環境影響的衡量標準和目標。

管理和提供資訊

供應商必須維持詳細且準確的供應鏈記錄，在需要時能夠予以提供。記錄必須包括材料來源和任何適用的環境認證。

我們的願望

此外，我們也期望供應商能夠：

遵守 SC Johnson 可持續採購政策

供應商必須理解並遵守目前和未來的 SC Johnson 可持續採購政策。這些政策包括但不局限於紙漿、紙張、包裝和棕櫚油等相關採購指導規範。

計算和減少環境足跡

我們鼓勵供應商使用如碳披露專案等認可的方法來計算其碳、廢物和水足跡，以明確並採取措施來減少足跡。

致力於持續改進

我們鼓勵供應商努力持續改進環境績效，確立能減少其活動環境影響的衡量標準和目標。

支援 SC Johnson 環境目標的實現

在 SC Johnson，我們不斷努力改進我們的環境足跡。我們已經設立目標，增加對環境和人類影響較小的材料比例，減少碳足跡，並且藉由增加消費後回收利用的材料來減少浪費，並減少包裝過程中對純淨原材料的使用。我們鼓勵供應商與我們共同朝著實現環境目標而努力。



我們的標準

商業道德

SC Johnson 每天都以公平且合乎道德的方式進行商業活動，並且制定極高的誠信經商標準。我們對供應商有同樣的期望。

供應商必須遵守所有適用於其營運或活動的無論是當地、國家或國際性的法律及法規。

我們的規定

我們對我們的供應商有下列規定：

遵守反賄賂和反貪腐法

SC Johnson 無論在任何情況下都不會容忍提議、提供或接受回扣、賄賂或其他形式的不合乎適用法律法規的報償——包括所謂的「疏通費」。供應商必須遵守 1977 年的美國《海外反貪腐法》，2010 年的英國《賄賂法》以及其他適用的當地反賄賂或反貪腐法律及法規。即使沒有類似的法律及法規，SC Johnson 也禁止供應商提供或接受回扣、賄賂或不當報償。

遵守反壟斷和競爭法

供應商必須遵守適用於其各自營運的所有反壟斷和競爭法律及法規。

此外，我們還有以下關於商業道德的 SC Johnson 特定規定：

避免和披露利益衝突

我們將利益衝突定義為一種情況，此種情況涉及我方業務，並對 SC Johnson 員工客觀獨立地為 SC Johnson 謀求最高利益的能力造成實際損害或合理損害表現。供應商必須避免可能會出現利益衝突的情況，且必須向 SC Johnson 披露任何出現的利益衝突。

我們努力公平對待我們的客戶、消費者、供應商和其他業務合作夥伴，符合良好的商業實務並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



例如，可能出現的一種情況是，供應商的員工或其家庭成員與 SC Johnson 員工有業務、家庭或其他關係，這種關係會影響 SC Johnson 與此供應商的業務，或者 SC Johnson 員工在供應商業務中有任何財務或金錢利益，反之亦然。

遵守 SC Johnson 禮物政策

我們主張供應商對 SC Johnson 業務進行公平競爭，而良好的商業決策以客觀標準為基礎。為了確保公平競爭及客觀性，SC Johnson 已制定嚴格的內部政策，禁止 SC Johnson 員工接受例如用餐等任何來自外部商業夥伴的禮物或款待，不論這些禮物或款待的價值是多少。供應商必須遵守 SC Johnson 政策，不得向 SC Johnson 員工提供任何禮物或款待。

此外，SC Johnson 政策禁止 SC Johnson 員工向供應商提供任何禮物或款待，除非是在特殊商業情境下，這些禮物和款待價值並不高，且這些禮物或款待符合交易慣例，且不會給供應商造成負擔，亦不違反供應商的政策和適用的法律及法規。SC Johnson 員工禁止藉由提供禮物或款待而對供應商施加不當影響。供應商必須告知 SC Johnson 任何適用的有關供應商接受禮物或款待的政策，以及違反這些政策的行為。

S. C. Johnson & Son, Inc.
供應商行為準則
2017 年 8 月

如欲瞭解更多資訊，請聯絡您平常的採購聯絡人，或者：

SC Johnson 全球採購部門
1525 Howe Street
Racine, WI
53403

電話：262-260-2000
網站：www.scjohnson.com


A FAMILY COMPANY

支持人權、遵守法律及法規是 SC Johnson 最基本的準則。如果您對於本《準則》中描述的規定和期望有任何顧慮或疑惑，請致電我們的道德與合規熱線。聯絡資訊請見第 5 頁。